# 2024年XX乡镇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枫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6-16

*2024年XX乡镇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方案XX年是“xx”开局之年，也是拓展之年，我们将在认真总结“xx”期间基本工作经验，巩固近年来开展专项整治及成功创建上海市食品安全示范街、区食品药品安全示范镇活动成果的基础上，以“深化、规范、提高”为...*

2024年XX乡镇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方案

XX年是“xx”开局之年，也是拓展之年，我们将在认真总结“xx”期间基本工作经验，巩固近年来开展专项整治及成功创建上海市食品安全示范街、区食品药品安全示范镇活动成果的基础上，以“深化、规范、提高”为工作主题，以“确保不发生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确保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有序可控”为工作目标，不断完善管理机制、推进重点工作、提升监管效能，切实保障公众饮食用药安全，促进车墩地区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和食品药品安全水平整体提升。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加强领导，进一步健全完善监管网络建设。

进一步加强对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领导和完善安全监管体系。一是根据区食安办下发的全年工作方案，拟定本镇食品安全委员会成立方案、机构职责，建立、完善相应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充分发挥镇食安委的牵头作用，强化食品生产企业、流通领域和餐饮单位安全监管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合作。二是强化“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的监管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村(居)基层食品安全监管网络建设，探索成立食品药品社区监管志愿者队伍为补充，形成重心下移、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网格化管理模式，继续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各基层单位的目标考核范畴，推进食品安全监管向纵深发展。三是建立健全食品经营户动态信息，每月进行信息上报、核报，及时掌握本辖区内有证户、无证户、注销户、歇业户、备案户的基本情况，做到上下联动，情况清楚，登记完整，内容正确。

二、各方联动，进一步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为进一步规范我镇餐饮服务行业经营行为，巩固和扩大食品安全示范镇示范效应，结合区食药监局下发的《松江区无证餐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文件精神，今年全镇将专门制定整治无证行动方案，进一步加大专项整治力度。专项整治工作以“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疏堵结合”为实施原则，坚持专项整治和日常监管相结合，集中取缔与长效管理相结合的原则，以“坚决遏制增量、有效解决存量、确保减少总量”为工作目标，全面准确摸清辖区内有证和无证餐饮服务单位底数，集中开展地下加工、无证生产清理整治取缔工作。同时要加强对无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分析汇总，找准问题原因和症结，联合相关部门采取相应措施，共同破解无证难题，为全区统一设立“规定时间、规定区域、严格监管”的流动摊临时疏导点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各部门要资源共享，建立信息通报协调机制。

三、突出重点，进一步强化食品药品领域安全监管

(一)餐饮消费环节。

重点整顿建筑工地食堂、旅游点、小型餐饮单位、无证餐饮单位;查处餐饮单位采购、使用病死或死因不明的畜禽及其制品、劣质食用油、非法加工提炼使用地沟油等行为;加强对学校食堂、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等高风险领域，以及熟食卤味、生食水产品、冷菜等高风险食品和餐具清洗消毒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同时还要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加强日常检查和新证核查。按照区食药监局的工作要求，积极开展对辖区内食品生产加工企业、餐饮业、企事业单位食堂、现制现售等行业的日常卫生检查;对新发证户在收到新发证户名册后二周内及时进行现场核查，确保检查覆盖率及检查频率。

2、加强歇业单位和注销户监管。对在检查中发现已歇业或停业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调查和追踪其歇业或停业的时间，做好检查笔录取得店主、邻居、现有的经营户等人的旁证并签字，及时向食药所报告并协助办理注销卫生许可证的手续。

3、加强对企业小食堂的备案工作。继续开展30人以下的社会食堂(含工地食堂)备案工作，对30人以上的社会食堂和其它餐饮单位未办理卫生许可证的，督促其办理食品卫生许可证，进一步提高食堂办证率。

4、加强食品药品安全举报的处理。一是设立镇食品药品安全举报电话，利用政府网站发布举报信息，对群众市民的举报一经核实，给予举报人适当的经济奖励，奖励办法和资金来源另行安排;二是对区食监所转发过来的举报，在接到举报后的最短时间内，到现场进行检查核实，如实填写现场检查笔录，结合实际做好处理工作，及时反馈信息，并做好登记记录及汇总以及信访单位(人)的信访回复工作。

责任部门：镇安监所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及各村(居)、直属公司配合。

(二)食品流通领域

1、着力完善以行政指导、健全监管网络、完善应急处置机制为手段的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预警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落实主办方食品安全责任，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2、加强日常监督、排查和信息沟通，及时组织开展无证无照经营的整治、疏导和规范活动，加大对涉及高危无证照食品经营行为的查处力度。

3、加强食品安全示范街的督促、检查，建立健全索证索票、进货验收台账两项制度。

4、积极开展流通环节乳制品市场、食用油市场、农村食品市场、季节性食品和节假日食品市场等各项整顿工作;加强对农产品批发市场和集贸市场、超市卖场、熟食店的监管和质量抽检。

5、严厉查处其它违反食品流通领域经营行为。

责任部门：新桥工商所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及各村(居)、直属公司配合。

(三)食用农产品环节

1、进行农药、化肥等使用的培训和指导，将安全用药告知书发放至每个农产品生产企业(场、户)。

2、加强对农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场、户)的检查，做好检查记录和台账，签订相关承诺书、责任书。

3、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农业投入品，严厉打击违法市场经营食用甲胺磷、瘦肉精、孔雀石绿、硝基呋喃、沙丁胺醇等禁用农药、兽药的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蔬菜、水果、畜禽、水产等地产农产品中药物残留的检测力度。

4、加强生猪食品监管，生猪上市前进行兽药残留和瘦肉精检测;及时发现制止擅自屠宰生猪、出售猪肉等违法行为，严防未经检疫(验)或检疫(验)不合格畜禽产品流入市场。

责任部门：镇农办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及各村(居)配合。

(四)食品生产环节

1、组织开展综合执法和联合执法，保持对无证照食品生产加工行为的高压态势，加大对各类食品地下生产、加工窝点的查处。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2、加强食品生产质量卫生监督管理，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食品、使用非食品原料和滥用食品添加剂、无生产许可证的非法生产食品的行为。

3、积极培育食品生产品牌企业，提高企业诚信自律意识和能力，查处企业生产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的行为。

责任部门：新桥质监所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及各村(居)、直属公司配合。

(五)药品、医疗器械及医疗秩序监管

1、建立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工作制度，建立和健全本地区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及使用单位名单、地址等数据库，并进行动态维护管理，做到情况清楚，登记完整，内容正确;建立社区药品监管网络及信息报送制度。

2、对药品销售企业进行执业药师在岗情况、处方药销售登记等情况的检查，做到每月全覆盖检查一次，每季度准时汇总上报。

3、配合区药监局对药械市场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投诉举报和专项检查活动;主动及时发现辖区内药械违法违规行为。

4、不定期组织药品安全知识宣传和药学服务进社区活动，负责对本辖区过期药品回收的宣传、登记、并定期把过期药品送到分局药品科统一进行销毁。

5、严厉打击无证行医，维护地区医疗秩序，安全处置所涉药品、医疗器械。

责任部门：镇安监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各村(居)、直属公司配合。

四、固本强基，进一步放大创建活动引领示范效应。

继续巩固市级食品安全示范街、区级食品安全示范镇的创建成果，对影视路及影城路食品安全示范街上的食品经营户继续加强检查与指导，同时，在示范街上设立示范店并进行推广;进一步健全索证、索票制度和台帐登记工作，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对各种食品不安全因素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整治，早解决”，并以点带面，不断促进和提高本镇食品卫生管理水平。

五、狠抓关键，进一步防控集体性食物中毒事故

1、认真做好食堂卫生安全监管。加强对学校食堂、工地食堂和企事业单位食堂等高风险重点单位的专项检查监管工作，进一步督促企事业单位食堂办理餐饮服务许可证或进行备案，同时要加强学校在开学前检查、暑期专题教育和对社区会所对外开放承办酒宴的安全监管。

2、加大对盒饭生产企业的监管力度。抓住温度与时间及人员卫生和场所卫生等监管重点环节不放，关注盒(桶)饭、熟食、肉品等重点产品。同时推进制度化管理，帮助企业建立具有本镇特色的集规范化管理、规范化培训、规范化操作为一体的餐饮企业食品安全自身管理体系，力争对全镇30%的集体用餐配送单位、50%的学校食堂、10%的企事业单位食堂进行推广，全面提升餐饮服务企业的管理水平，控制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

3、在“元旦”、“五一”、“十一”、“春节”等节日前开展办酒户摸底、指导、检查，签订食品安全承诺书，防止集体性食物中毒和食源性疾病的发生。

六、全面宣传，进一步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充分利用培训、会议、政府网站、新车墩报、上街设摊、悬挂横幅以及发放告知书、宣传品等形式，向广大市民宣传餐饮服务监管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提示消费者关爱生命、关注安全饮食，增强防范意识，营造人人关心饮食安全，家家享受健康生活的良好局面。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